2024年南海区政法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项目报价通知书

采 购 人：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

时 间：2024年5月17日

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对2024年南海区政法干部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项目进行采购，欢迎有意向的供应商参加响应。

1. 项目名称

### 2024年南海区政法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。

1. 项目需求及内容

### 培训时间

初拟于2024年6月中下旬举行，培训时长5天4夜。（具体举办时间以实际情况为准）

### 培训地点

贵州省贵阳市。

### （三）培训对象

南海区政法各部门领导、部分区直单位领导、各镇（街道）及管理处综治信访维稳中心领导和业务骨干、区委政法委业务骨干，共80人。

### （四）培训内容

采用形式多样的教学方法，注重理论与现场实践教学的结合、集中授课互动式教学与小组讨论结合，倡导启发式、参与式教学以及问题为中心的教学等互动式教学法，充分调动学员学习的主动性和创造性。课程设置需包含一节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教学、四节政法业务专题教学、三个现场教学点（请提供现场教学参观点候选清单）。

1. 报价要求

此次培训班各项支出及报价应严格按照《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<南海区区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南财行〔2017〕16号）文件执行。本项目最高限价为￥300,000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拾万元整）。

报价人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，且报价必须为唯一报价，否则按报价无效处理。

1. 报价人资格要求

### 参与本次报价的供应商，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

### （一）在中国国内设有独立法人机构（如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民办非盈利机构注册登记证等），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；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、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；

### （二）了解本次报价项目，具有执行相关培训项目的经营范围和承接同类项目的服务经验；

### （三）拥有一定数量的专业人员，能根据相关要求制定培训方案并开展工作；

### （四）各报价人应保证所提供材料的真实合法性，我单位保留对相关材料进一步核查的权利。对于报价人弄虚作假的行为，报价人参与的本次活动无效；

### （五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。

1. 参与形式

### 若有意向承接该培训项目，请于2024年5月20日（工作日上午8：30—12：00）期间到桂城街道南新二路67号（联系电话：86335794，联系人：曾女士）提交报价文件：1.营业执照/法人证书复印件（不封装）；2.承接培训班的初步方案、报价方案/表、以及其他与培训内容有关或足以证明竞投人资质、业绩、优势等能承办好此培训的相关材料（封装并在封口加盖单位公章）。以上材料一式五份，采购人不接受在此时间段以外递交的报价文件。

1. 其他

采购单位将组成项目评审小组，以综合实力的优劣进行排列，择优选定承办单位。

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

2024年5月17日